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張雅惠

電話：(03) 8462860轉502

傳真：(03) 8577524

電子信箱：jany719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卓溪鄉崙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0350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研習活動使用管理規定、附件二110年學校未結案課程資料
(376550000A_1110035059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1003505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校(園)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登錄並開設教師進修研習相關活動，對於110年度有辦理但尚未完成研習時數核發之課程，請於111年3月15日前完成結案，核實研習時數予參與研習活動之教師，以維護教師研習紀錄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1年2月17日高師大通識字第11110010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貴校(園)如有開設教師進修研習相關活動，請依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修研習活動使用管理規定(如附件一)」確實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inservice.edu.tw>，以下簡稱教師進修網)，以維護教師進修紀錄權益。
- 三、為保障前年度教師參與之研習時數皆獲得，於110年度有辦理但尚未完成研習時數核發之課程，本縣計29校及3所幼兒

111/02/22



111000069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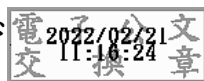
園尚未完成，請貴校(園)開設進修課程之承辦人於111年3月15日前完成核發研習時數予參與課程活動之教師(如附件二)。

- 四、貴校(園)所開設但尚未完成研習時數核發之課程，請以業務帳號登入教師進修網，點選〔本單位研習課程瀏覽〕查看校內所有未結案課程及開課業務帳號之聯絡方式，以便通知校內各業務帳號承辦人完成結案程序。課程完成結案後，處理狀態應為「名單確認通過」。
- 五、開設課程若因故未開班或重複登課，請點選〔研習資料管理/上傳〕之功能選項「課程登錄錯誤」，自行輸入理由後刪除。
- 六、若有研習時數核發相關操作問題，可至教師進修網「下載專區」，點選「Inservice使用手冊」內「業務帳號使用手冊」之「核發研習時數使用手冊」，或致電07-7258600洽詢。
- 七、倘業務帳號承辦人異動，請切勿交接、沿用前任業務承辦人之帳號，須由新承辦人申請個人之業務帳號後，再E-mail至教師進修網inservice@nknu.edu.tw，提供未結案課程之「研習課程代碼」、「研習課程名稱」、「(新任)開課人員姓名」、「(新任)開課人員業務帳號」，以利其協助課程移轉作業。
- 八、教師進修網「業務帳號燈號訊息服務管理」功能，已針對同一學校/單位內當年度所有課程未按時結案累積滿五堂者，以紅燈警示並暫時關閉該單位課程登錄功能，以提高研習承辦單位於活動辦理完畢後核發教師研習時數之效

率。故爾後請貴校(園)依相關規範完成研習時數核發，以
避免影響課程登錄作業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
花蓮縣海星幼兒園、花蓮縣玉里鎮大禹國民小學(附設幼兒園)、花蓮縣富里鄉富
里國民小學(附設幼兒園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育網路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